

生死問題

(箴言十四 25-32)

- 25 誠實作證，救人性命；口吐謊言是詭詐。
- 26 敬畏耶和華的，大有倚靠；他的兒女也有避難所。
- 27 敬畏耶和華是生命的泉源，使人離開死亡的圈套。
- 28 君王的榮耀在乎民多；沒有百姓，王就衰敗。
- 29 不輕易發怒的，大有聰明；性情暴躁的，大顯愚昧。
- 30 平靜的心使肉體有生氣；嫉妒使骨頭朽爛。
- 31 欺壓貧寒人的，是蔑視造他的主；憐憫貧窮人的，是尊敬主。
- 32 惡人因所行的惡必被推倒；義人臨死，有所投靠。

(一) 楔子

1. 聖經很喜歡比對生與死，就像耶穌在登山寶訓時說：「你們要進窄門，因為引到滅亡，那門是寬的，路是大的，進去的人多，引到永生，那門是窄的，路是小的，找著的人也少。」
基督教不只是一種信仰，而是一種生與死的選釋，這裏所謂「死」並非指肉體之死亡，而是指到永遠的滅亡，是生是死，就在乎我們的選擇，耶穌用窄門來比喻「生」之路，寬門來形容「死之路」，可惜進窄門者少，但寬門的多。
2. 箴言書十四 25-32 正好指出這生與死的抉擇，除了 v.28 外，其後的經文都是對比生與死。
 - ✦ v.25 比對作真見證與吐出謊言。這是指一幅法庭訴訟的圖畫；是真是假，足以影響一個人的生與死。
 - ✦ v.26-27 也是對比「生與死」，敬畏耶和華的是生命的泉源，可以使人離開死亡，也可以叫他的家庭得着生命。
 - ✦ v.29-30 是比對有忍耐與沒有耐的人，隨便發怒的必致滅亡。
 - ✦ v.31-32 是比對義人與惡人，義人就是在死亡中也有保障，但惡人在他所行的惡事上必跌倒。

(二) 真見證 vs 假謊言(v.25)

v.25 「誠實作證，救人性命；口吐謊言是詭詐。」

這是一幅在法庭訴訟的圖畫，在法庭中作見證的人，因他作的是真見證，不會誣告，也不會虛假，就因這見證人如實招供，可以救那無辜人之死罪，但相反來說，在法庭口吐謊言，往往把一個無辜的人陷害過來，是真是假，足以影響一個人的性命。



就上一個月，波士頓法庭重審一件 25 年前的一宗律謀殺案，被告 25 年前因一個警員說謊話，他就冤枉坐了 25 年監，直到前幾個月，因翻案重審發現這警員口吐謊言，便宣判這人無罪，當庭釋放，但他却白白斷送了 25 年的青春。

(三) 敬畏耶和華是生命的泉源(v.26-27)

1. v.26-27 「敬畏耶和華的，大有倚靠；他的兒女也有避難所。敬畏耶和華是生命的泉源，使人離開死亡的圈套。」

這兩節的主題是「敬畏耶和華」，意思是「當神有到，一個敬畏耶和華的人，對其家庭有着極大的影響，他就好像一個堅固的堡壘，令他的兒女如置身在一個避難所中，極有保障。」

2. 所以在 v.27 說，敬畏耶和華，就是生命的泉源，可使人離開死亡的網羅，「死亡的網羅」是指那些捕獵的陷阱，如果我們不是敬畏耶和華，分分鐘會墮落在這些網羅中，逃不了那死亡的陷阱，所以箴言作者說「敬畏耶和華，是生命的源頭。」我想到那些北上做生意的弟兄們，若不是敬畏耶和華，很容易陷在「錢」「色」「權」的引誘中，至終陷在死亡之中。

(四) 敬畏神是權柄(v.28)

v.28 「君王的榮耀在乎民多；沒有百姓，王就衰敗。」

作為一個擁有絕對權柄的皇帝，其中一個至大的引誘就是「權」的問題了，而「敬畏耶和華」却是解決這危機唯一的途徑，當一個人擁有絕對權柄，他作什麼事也不用付上任何後果，這是極危險的，但如果他是敬畏神，他就不會「濫用權力」，若是如此他所治理的國家必會興盛，而這也正是他的榮耀，相反來說，若他祇行暴政，國家衰微民少，這也是為他的恥辱。

(五) 暴發怒氣與安靜(v.29-30)

1. v.29-30 「不輕易發怒的，大有聰明；性情暴躁的，大顯愚昧。平靜的心使肉體有生氣；嫉妒使骨頭朽爛。」

在這兩節箴言的作者講出一些致命的性格

- ✦ 「輕易發怒」 - 原文的一個字是'erek 'appayin，直譯是「拉長的臉」(long face)，意思是我們中國人所說「拉長口臉」不同，而且更有相反的意思，是指放鬆其臉，不易發怒，英文譯作 patient(一個能忍耐的人)，其相反是沒有忍耐，和合本則譯作「不輕易發怒」。一個沒有忍耐的人不但傷身，也傷害了不少人際關係，是致命之性格。
- ✦ 「性情暴躁」 - 原文是 q^esar-ruah，直譯為短氣(short of spirit)，英文譯作 hot-tempered，中文則譯作性情暴躁，也即是不輕易發怒的相反；全無忍耐，乃致命也。

2. 缺乏安靜 - 什麼是「心中安靜」的呢，箴言書作者比對「心」與「身」，其心安寧(a heart at peace)必帶來身體之康寧。相反的，其心不寧，必引起身體各類毛病，所以「喜樂之心乃是良藥」，



相反的，若心中充滿嫉忌，骨也朽爛，這真是至理名言。

(六) 憐恤與欺壓(v.31-32)

1. 「欺壓貧寒人的，是蔑視造他的主；憐憫貧窮人的，是尊敬主。惡人因所行的惡必被推倒；義人臨死，有所投靠。」

箴言書的作者又列出一些致命的行為，叫我們要小心。

首先是「欺壓貧寒人的行為。」欺壓一字是含有輕看、欺負、虐待(abuse)的意思，以為受欺壓的軟弱，無反抗之力，就肆意虐待；他們這樣作是辱沒了他的造物主。相反來說，一個能憐憫他人的人，尤其是那些無助的窮乏人士，他無形是尊敬主，正如耶穌說，你做在小子身上的善；就是做在我身上。

2. 所以箴言書所作就結論說，惡人在他所行的惡事上必被推倒，被推倒的意思是打倒、死亡、失敗等，至於那些義人，就是面對死亡，他也有主為他所設的避難所，因他享有永生的盼望，這就是惡人與義人之分別了！

(七) 默想

1. 你對死亡有何看法？假如他真的面對死亡，你又會有何感受？
2. 有什麼行為及態度是足以叫我們死亡的呢？
3. 為什麼義人面臨死亡？也有避難所？